

证券代码: 002169

证券简称: 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 2025066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特许经营权合同终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平陆县睿源供 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陆睿源")与平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于2024年12月31日签署《平陆县城区集中供热(一期)PPP项目特许经营权合同终止过 渡协议》,双方同意提前终止原特许经营权合同,双方协商约定在2025年5月30日前协商终止事宜并签订正式《特许经营权合同终止协议》。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孙公司签署PPP项目特许经营权合同终止过渡 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于2025年6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孙公司特许经营权合同终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二、进展情况

双方分别委托中介机构对平陆睿源相关资产开展了审计、评估工作,在前述审计、评估的基础上双方就交易资产范围、交易价格、支付方式、交割安排等事项进行了多轮沟通,并于近期就核心交易条件达成了初步一致意见;为合法、合规、高效推进后续交易,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平陆县城区集中供热(一期)PPP项目特许经营权合同提前终止暨资产移交转让的议案》,审议通过了交易核心条件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交易对手方协商确定最终协议条款,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负责交易后续相关事项具体办理等。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交



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三、交易核心条件

根据双方当前沟通情况,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核心交易条件如下:

- 1. 交易方式:提前终止《平陆县城区集中供热(一期)PPP项目特许经营权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同步签署资产移交转让协议;资产接收方平陆县国恒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恒热力"),系平陆县人民政府平台公司平陆县兴虞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企业。
- 2. 资产范围:双方根据审计、评估结果协商确定拟转让资产范围,已形成《项目资产移交登记表》《项目资料移交登记表》,剔除了国恒热力不需要的资产。
- 3. 交易价格:根据双方当前确定的资产范围,剔除掉国恒热力不需要的资产并充分考虑资产瑕疵折价等因素后,转让价格为: 贰亿陆仟伍佰陆拾壹万贰仟肆佰肆拾叁元柒角叁分(含税)(小写:265,612,443.73元)。
- 4. 支付安排: 2026年12月31日前优先推进银行贷款,根据银行放款金额支付资产转让价款(不计息); 2026年12月31日前未取得贷款,则从2027年1月1日起分5年分期支付,每年支付转让价款的20%;前述5年内取得贷款的,根据获得贷款情况优先支付剩余的转让价款: 2027年1月1日起按同期LPR开始计息。
- 5. 其他:为保障项目运营顺利过渡,平陆睿源成立由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组成的2025-2026供暖季"供热运营服务工作组"(不少于6人常驻),为本供暖季运营提供协助,确保2025年冬季正常供暖。

四、风险提示

虽然当前双方已经就核心交易条件达成初步一致,但尚未完成相关协议的签署,公司管理层将根据董事会授权尽快推进正式协议的签署及履行。在正式协议签署前,本次交易仍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平陆县城区集中供热(一期)PPP项目特许经营权合同》如顺利提前终止,



有利于平陆睿源及公司减少亏损;如资产转让价款顺利收回,有利于公司经营质量提升。公司将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